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20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其中吴中平先生、吴昂蔚女士、楼建伟先生、韩春燕女士、金佳莹女士采用通讯方式参与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中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名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拟获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有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拟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根据《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0.00万股调整为41.93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额由60.00万股调整为51.93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的其他内容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内容一致。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将2026年10月26日作为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以23.2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7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41.93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了《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已被本议案修改，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推进情况，公司编制形成《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以上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提请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已被本议案修改，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说明的公告》及《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及《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修订。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5.0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0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及《总经理工作细则》。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于2026年11月12日以现场表决加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4、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5、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